

北京清新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北京清新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通知以信息、电子邮件及电话的方式于2021年3月2日发出。董事会会议于2021年3月5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本次董事会会议应出席董事8人，实际出席会议董事8人。本次董事会会议由董事长邹艾艾先生召集并主持。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以8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专户的议案》。

考虑到银企合作等相关因素，公司董事会同意将原拟在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锦绣支行开立的募集资金账户变更开立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四川省分行营业部。该账户将用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的存储、使用和管理，不得存放非募集资金或用作其它用途。

《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专户的公告》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独立董事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专户的独立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三、备查文件

- （一）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 （二）独立董事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专户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北京清新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零二一年三月五日